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簽 於

112年6月16日

人文社會科學學院諮商與臨床心  
理學系

主旨：為劉志如副教授研究室保留延長案，簽請同意

說明：本系劉志如副教授獲教育部核准於111年8月1日起退休，原使用之研究室人社二館A421室於111年簽請核准保留使用至至112年7月31日。由於劉師所指導之研究生尚有6名未畢業，為使劉師得有空間與學生討論及督導，簽請鈞長同意延長研究室使用至113年7月31日。

擬辦：

會辦單位：總務處

一層決行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核稿

決行



檔號：0111/120108/ / /  
保存年限：10年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簽 於

111年7月7日

人文社會科學學院諮商與臨床心  
理學系

主旨：劉志如副教授研究室保留，簽請同意。

說明：本系劉志如副教授獲教育部核准於111年8月1日起退休，其目前研究室為人社二館A421。由於劉師擬協助其所指導之研究生至學生畢業，及繼續指導垂直整合專題。簽請鈞長同意保留人社二館A421研究室至112年7月31日，供劉師office hour及與指導學生討論使用。

擬辦：

會辦單位：

一層決行

---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核稿

決行

---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簽 於

112年7月24日

人文社會科學學院諮商與臨床心  
理學系

主旨：為本系退休及離職教師請求研究室保留一年，簽請同意。

說明：本系陳淑瓊副教授及翁士恆副教授分別將於本年度8月1日起退休及離職，因兩位教師有指導研究生尚未畢業，須不定時返校與學生晤談，請求保留人社二館A423、A413研究室一年，簽請同意。

擬辦：

會辦單位：事務組

一層決行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核稿

決行

# 國立東華大學 函

地 址：974301 花蓮縣壽豐鄉大學路二段一號  
聯 絡 人：周邦鴻  
聯絡電話：03-8906329  
電子郵件：mark3131@gms.ndhu.edu.tw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2年9月6日

發文字號：東總字第 1120016147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附件1-會議紀錄、附件2-洄瀾學院空間討論會議紀錄1120609、附件3-通識教育中心搬遷至洄瀾學院（原環解中心）請求協助事項(總務處回復)、附件4-空間平面圖、附件5-簽到表

主旨：檢送本校112年6月9日洄瀾學院通識教育中心及藝術中心  
空間討論會議紀錄乙份，請查照。

說明：

正本：徐副校長室副校長 徐輝明、洄瀾學院院長 陳復、通識教育中心主任 黃琬雅、  
藝術中心主任 魏廣皓、通識教育中心組員 陳美娥、通識教育中心助理 李睿  
芬、通識教育中心助理 陸彥妙、藝術中心助理 周葦綸、總務處組長兼秘書 何  
俐真、總務處事務組組長 許健興

副本：總務處營繕組、總務處事務組

# 校長 趙 涵 捷

本案依照分層負責  
授權單位主管判發

國立東華大學  
洄瀾學院通識教育中心及藝術中心空間討論會議  
會議紀錄

記錄:周邦鴻

會議時間:112年6月9日(星期五)上午10時30分

會議地點:行政大樓205會議室

主席:徐副校長輝明

出席人員:

洄瀾學院院長陳復

通識教育中心主任黃琚雅、組員陳美娥、助理李睿芬、助理陸彥妙

藝術中心主任魏廣皓、助理周葦綸

總務處事務組組長許健興

列席人員:總務處保管組組長何俐真(兼秘書)

壹、主席致詞(略)

貳、承辦單位報告(略)

參、提案討論

案由:有關洄瀾學院通識教育中心及藝術中心使用空間評估規劃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檢附湖畔B棟1~2樓通識教育中心及藝術中心空間使用現況圖,及洄瀾學院通識教育中心及藝術中心不建議搬遷之理由說明)

決議:

- 一、湖畔B棟1-3樓(含樂閣)收回為校屬空間,並交予藝術中心代為管理,其中1-2樓空間做為展覽用途,3樓以上為行政區,細部空間規劃運用請藝術中心洽總務處另案研提,所需硬體設施經費由學校協處辦理。
- 二、通識教育中心由湖畔B棟2樓搬遷至洄瀾學院,所需空間請學院統籌分配;另社會參與中心目前於洄瀾學院(原環境解說中心)使用之空間B103、104室,俟該中心遷出後,歸建洄瀾學院納管使用。
- 三、通識教育中心搬遷至洄瀾學院,其為業務需求提請總務處協助事項:包括施設空間通道連通B102與B103室、搬移B103室內大黑板與拆除綠色大型木板、支援新設辦公室之辦公桌設備經費、汰換B102室老舊冷氣機及採購B101室冷

氣機、協助搬遷作業及支援相關搬遷費用等項，除「搬遷費用」不宜由學校支應外(請由洄瀾學院或通識中心業務費辦理)，其他各項請總務處依相關規定協處辦理，詳如附件總務處協處回復內容。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11:30)

**國立東華大學**  
**洄瀾學院空間討論會議紀錄**

時 間：112 年 06 月 09 日（星期五）中午 12：10

地 點：洄瀾學院會議室（人社三館 D115 室）

主持人：陳復院長

出席者：黃珣雅主任、陳美娥組員、陸彥妙助理、李睿芬助理、蔡怡臻助理

記 錄：張瑋珍助理

**壹、提案討論：**

**提案一、有關本院通識教育中心使用空間規劃乙案，提請審議。**

說 明：通識教育中心由湖畔 B 棟 2 樓暫行搬遷至洄瀾學院所需空間由學院統籌分配；另社會參與中心目前於洄瀾學院(原環境解說中心)使用之空間 B103、104 室，俟社參中心遷出後，歸建洄瀾學院納管使用。

**決 議：洄瀾學院 B101、B102、B103 及 B104 空間暫行提供給通識教育中心作為主任辦公室、中心辦公室使用。**

**貳、臨時動議：無**

**參、散會：12 點 50 分**



通識教育中心搬遷至洄瀾學院（原環解中心）請總務處協助事項：

1. 通識教育中心計畫搬遷至洄瀾學院 B103室（原社參中心辦公室）及 B102室，考量空間規劃配合執行業務動線之流暢，擬請總務處協助在 B103及 B102之間的牆面打通裝設一扇門（不裝門也可以）。

回復:可，由營繕組辦理，然須滿足消防及室裝之法定規定。

2. B103室（原社參中心辦公室）內之大黑板請協助搬離。

回復:可，由營繕組辦理。

3. 請拆除 B103室內靠窗邊的綠色大型木板。

回復:可，由營繕組辦理。



4. 因原湖畔通識中心辦公室內辦公桌設備為固定式，無法搬移，敬請支援搬遷後辦公桌設備之採購經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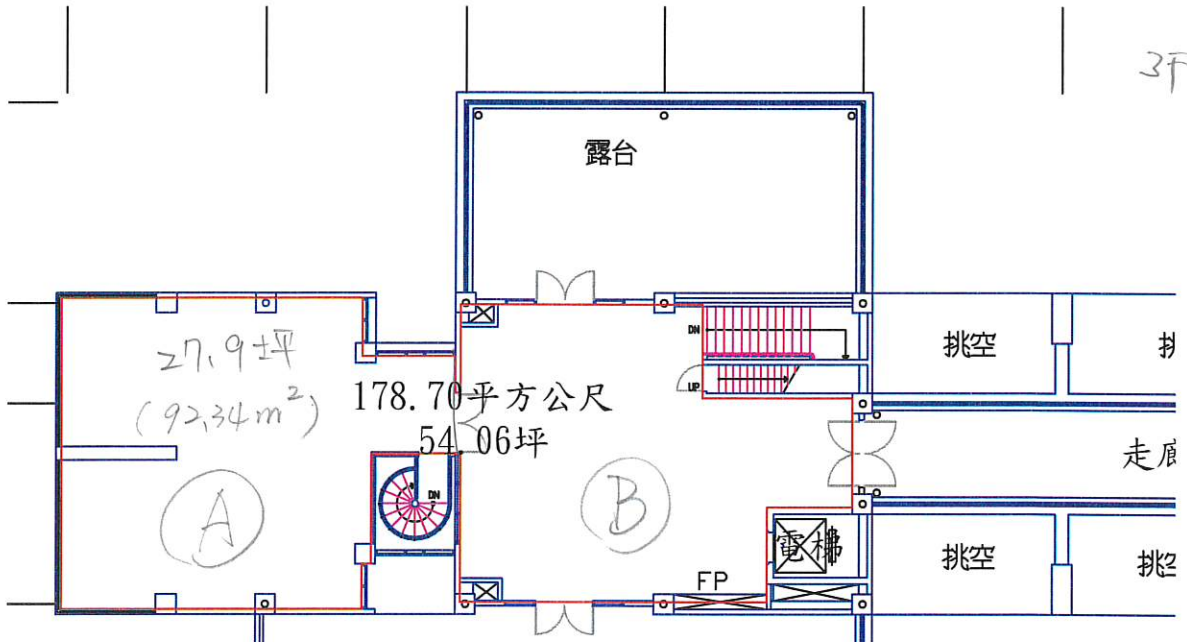
回復:可，由事務組辦理，辦公桌設備數量以原數量且滿足學校現行保管組移動式辦公室內辦公桌設備規定。

5. 敬請汰換 B102室內老舊冷氣機及採購 B101室 ( 規劃為中心主任辦公室 ) 冷氣機。

回復:可，由事務組辦理，老舊冷氣機之認定由總務處至現場認定。

6. 請搬家公司協助搬遷作業 ( 包含大型檔案櫃、乾燥箱、冰箱、影印機等等大型器具 )，及支援相關搬遷費用。

回復:不宜，目前校內單位搬遷，由各單位業務費辦理，本案請由洄瀾學院或通識中心業務費辦理，事務組協助搬遷廠商委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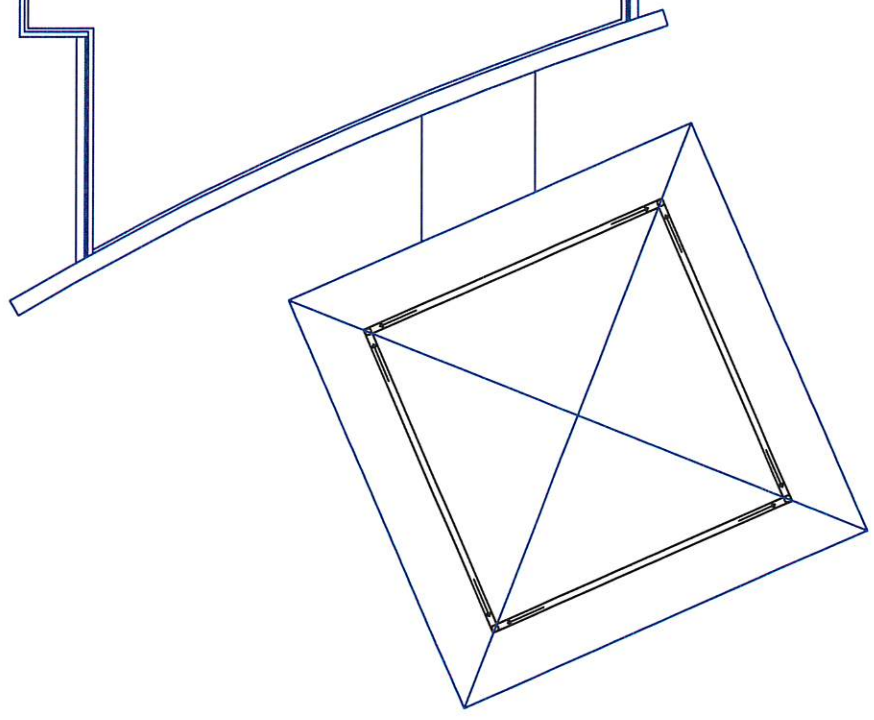
$A+B = 178.7 \text{ m}^2 (54.1 \text{ 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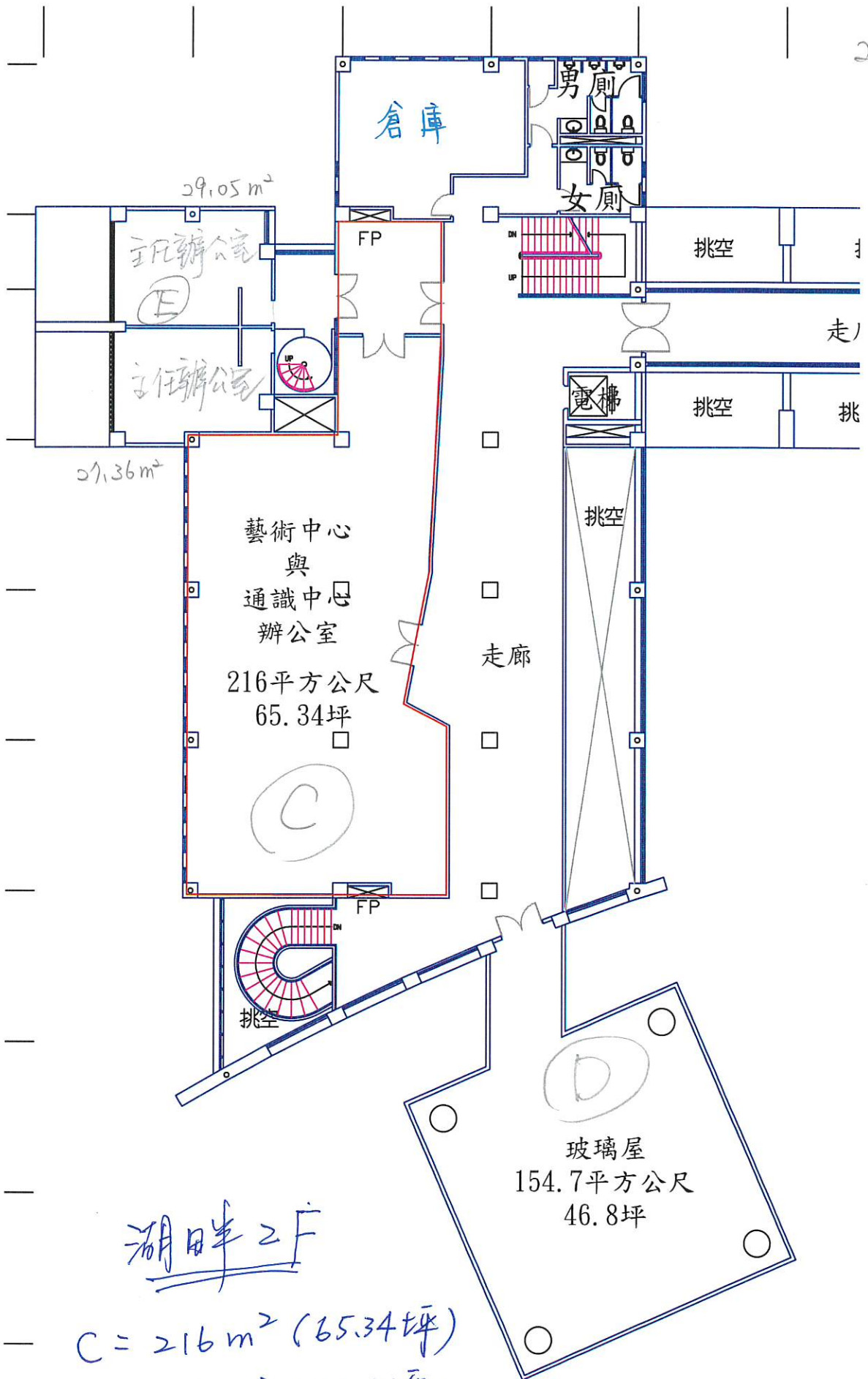
$A \doteq 92.34 \text{ m}^2 (27.9 \text{ 坪})$

$B \doteq 86.36 \text{ m}^2 (26.1 \text{ 坪})$

露台

湖畔3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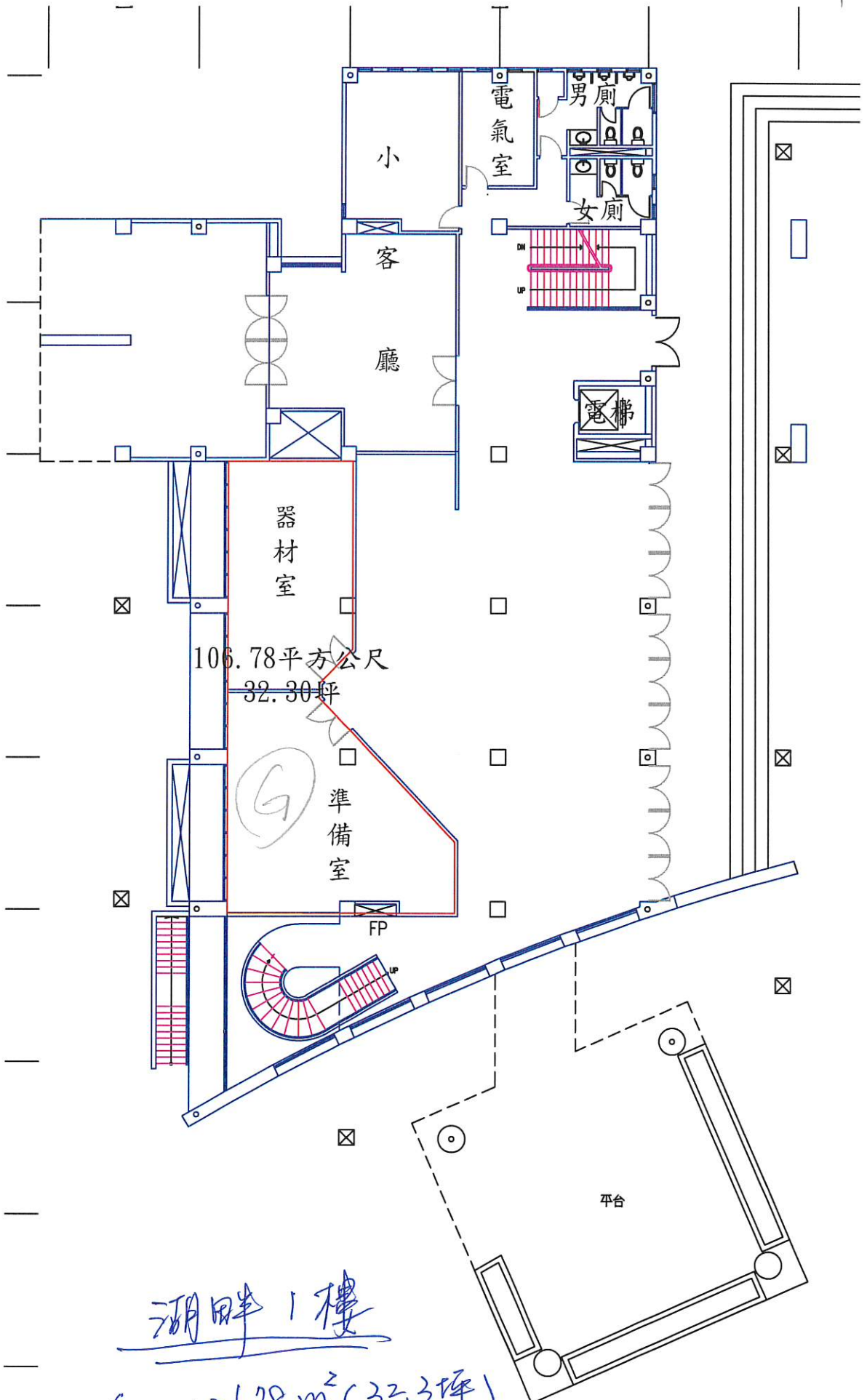
湖岸 2F

C = 216 m<sup>2</sup> (65.34坪)

D = 154.7 m<sup>2</sup> (46.8坪)

E = 56.41 m<sup>2</sup> (17坪)  
(29.05 m<sup>2</sup> + 27.36 m<sup>2</sup>)<sup>12</sup>

1f



106.78平方公尺  
32.30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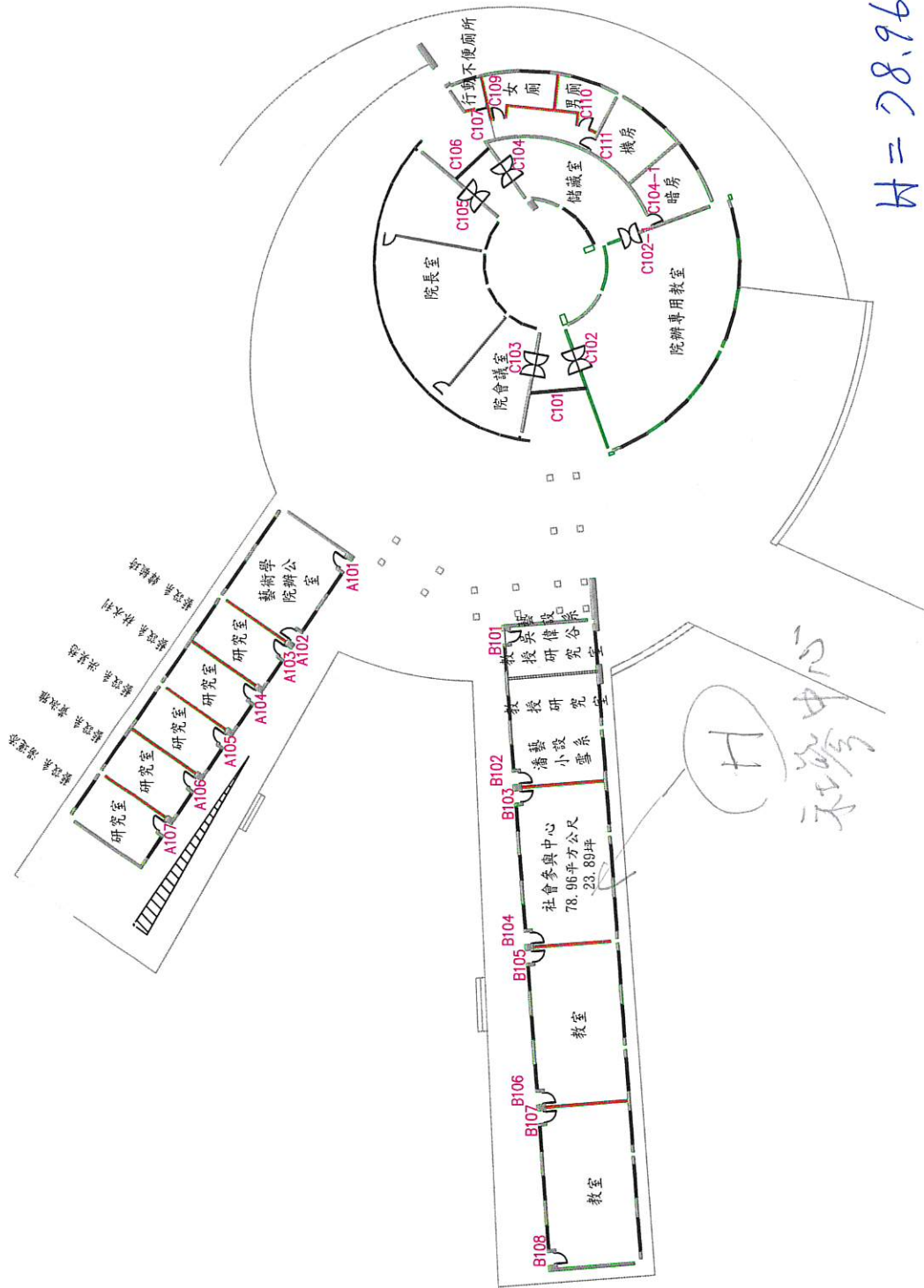
G

湖畔1樓

G = 106.78 m<sup>2</sup> (32.3坪)



# 環境解說中心 1樓平面圖



$H = 28.96 \text{ m}^2$   
( $\approx 3.89 \text{ 坪}$ )

(H) 社會中心

國立東華大學洄瀾學院通識教育中心及藝術中心空間討論會議

簽到表

開會時間：111年6月9日(星期五)上午10時30分

開會地點：行政大樓205會議室

會議主持人：副校長兼總務長徐輝明

出席人員：

徐輝明

序號	單位	職稱	姓名	簽到
1	洄瀾學院	院長	陳復	陳復
2	洄瀾學院 通識教育中心	主任	黃琬雅	黃琬雅
3	洄瀾學院 通識教育中心	助理	李睿芬	李睿芬
4	洄瀾學院 通識教育中心	助理	陳美娥 林容華	陳美娥
5	洄瀾學院 通識教育中心	助理	陸彥妙	陸彥妙
6	洄瀾學院 藝術中心	主任	魏廣皓	視訊出席
6	洄瀾學院 藝術中心	助理	周葦綸	周葦綸
7	總務處	組長兼秘書	何俐真	何俐真
8	總務處事務組	組長	許健興	許健興
9	總務處事務組	組員	周邦鴻	周邦鴻

檔號：0112/12010401/ / /  
保存年限：10年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簽 於 112年7月26日

人文社會科學學院中國語文學系

主旨：為紀念已故榮譽教授許學仁老師，擬設立「許學仁榮譽教授紀念室」，並使用原教授借用之人社二館A325研究室，請核示。

說明：如主旨。

擬辦：奉核後依決行意見辦理。

會辦單位：總務處

二層決行

---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核稿

決行

---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簽 於 112年9月12日

洄瀾學院語言中心

主旨：語言中心擬申請借用人文社會科學院二館閒置教師研究室案，請鈞長核示。

說明：

- 一、本中心編制外專任教學人員目前為 2 位教師共用一間研究室。陳勁廷與周庭加老師共用人社三館 B327，Jeremy Greenway (魏克倫)與 Kim Saunders (宋睿騏) 老師共用人社三館 C308。
- 二、在與學生晤談、指導或面試時，空間及時間安排常有不便。而教研相關典籍資料隨年資累積而漸增，置存空間也已不足。因此研究室空間需求增加，尚需 2 間研究室。
- 三、為使老師有充足的使用空間及個人需求易於彈性規劃運用空間，營造有利教研環境。擬請鈞長同意借用人社二館 A326 及 B325 教師研究室予周庭加及 Kim Saunders 老師使用。

擬辦：如奉核可，請人社院協助研究室分配事宜，並將本案提送空間規劃委員會追認。

會辦單位：人文社會科學學院、總務處





# 國立東華大學

## 會議提案表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次空間規劃委員會會議提案表

提案單位

人文社會科學學院

案 號

第 案

案 由

「國立東華大學人文社會科學學院轄管空間管理報告（111.7.21～112.9.20）」，提請 追認。

說 明

1. 根據本校空間規劃委員會 110 學年度第 2 次會議討論第 4 案決議，空間銀行各教學大樓剩餘空間歸建所屬學院管理，各學院每年提出使用情形報告備查。
2. 本院預定於每學年度第 1 次系所班主管會議提出前一年新增或調整之空間使用情形報告，由於本次為首次實施，故空間管理報告時間區間為 111 年 7 月 21 日起至 112 年 9 月 20 日，內容為期間各教學單位對人社一館、二館、三館中（本）院轄管空間提出並經核定新增（或調整）之情況彙整。
3. 此報告業經 112 學年度第 1 次院系所班主管會議（112 年 9 月 21 日）通過，依「國立東華大學空間規劃評估委員會設置及運作要點」提請空間規劃委員會追認，以完備程序。

附 件

- 國立東華大學人文社會科學學院轄管空間管理報告（111.7.21～112.9.20），pp.1～2。

# 國立東華大學人文社會科學學院轄管空間管理報告 (111.7.21~112.9.20)

112年9月21日 112學年度第1次系所班主管會議通過

大樓別	空間編號	用途	分配單位/使用者	單位所屬院別	備註
人社一館	A408	教師研究室	公共行政學系 徐明莉專案助理教授	人文社會科學學院	112年2月1日起新聘專案
	A411	教師研究室	華文文學系 黃宗潔教授	人文社會科學學院	自人社一館D208遷入
	A416	教師研究室	亞太區域研究博士班 張詠詠助理教授	人文社會科學學院	112年2月1日起新聘專案
	B214	中心辦公室	國際紅學研究中心	人文社會科學學院	院級研究中心，自111年5月18日起設立。
	B312	書藝教室	華語文教學暨書法國際碩士班	人文社會科學學院	111年8月1日起新設，教學使用之特色教室
	B404	研究員研究室	國際紅學研究中心 王珮綸專案博士研究員	人文社會科學學院	112年7月1日起聘專案，聘期至112年12月31日（期滿續聘可續借）。
	D102	研究生研究室	華語文教學暨書法國際碩士班	人文社會科學學院	111年8月1日起新設
	D209	研討室	亞太區域研究博士班	人文社會科學學院	教學使用之特色教室
	D408	教師研究室	中國語文學系 顏崑陽榮譽講座教授	人文社會科學學院	111年8月4日~112年7月31日，期滿可續借（已續借）。
	D412	資料典藏室	歷史學系	人文社會科學學院	配合飲食文化學程，借用期間：111年11月20日~113年7月31日，期滿前1個月可申請續借，每次以1~2年為限。
	D413	教師研究室	華文文學系	人文社會科學學院	駐校作家研究室，自人社一館A411遷入。
	D414	編輯室	華文文學系 楊翠教授	人文社會科學學院	《東華漢學》半年刊，本屆主編為華文文學系楊翠教授。
	A327	編輯室	中國語文學系 張蜀蕙副教授	人文社會科學學院	《人社東華》電子季刊，本屆主編為中國語文學系張蜀蕙副教授。
	A313	教師研究室	法律學系 簡至鴻助理教授	人文社會科學學院	112年8月1日起新聘專任
	A325	紀念研究室	中國語文學系	人文社會科學學院	許學仁教授紀念研究室
	A413	教師研究室	諮商與臨床心理學系 翁士恆副教授	人文社會科學學院	翁師112年8月1日起離任，惟仍有指導學生論文需要，經核定保留續借該空間至113年7月31日（含空間整復）。

# 國立東華大學人文社會科學學院轄管空間管理報告 (111.7.21~112.9.20)

112年9月21日 112學年度第1次系所班主管會議通過

大樓別	空間編號	用途	分配單位/使用者	單位所屬院別	備註
人社二館	A417	教師研究室	諮商與臨床心理學系 余振民助理教授	人文社會科學學院	112年8月1日起新聘專任
	A421	教師研究室	諮商與臨床心理學系 劉志如副教授	人文社會科學學院	劉師111年8月1日起退休，惟仍有指導學生論文需要，經核定保留續借該空間至113年7月31日(含空間整復)。
	A423	教師研究室	諮商與臨床心理學系 陳淑瓊副教授	人文社會科學學院	陳師112年8月1日起退休，惟仍有指導學生論文需要，經核定保留續借該空間至113年7月31日(含空間整復)。
	B205	圖書室	諮商與臨床心理學系	人文社會科學學院	余德慧教授紀念圖書室
人社三館	B313	教師研究室	臺灣文化學系 郭俊麟副教授	人文社會科學學院	自人社三館D313遷入
	C216	教師研究室	歷史學系 金蕙涵助理教授	人文社會科學學院	112年2月1日起新聘專任
	D303	會議室	人文社會科學學院	人文社會科學學院	原借予越南臺灣研究中心為辦公室，中心裁撤後復原為原規劃之為小型研討會場地。
	D313	中心辦公室	人文創新與社會實踐研究中心	人文社會科學學院	自人社二館B205遷入

人社一館閒置空間：B403，共1間教師研究室。D208、D212(天花板或牆面滲水，原則上不分配使用)。

人社二館閒置空間：A301、A324、A329、A401、A406、A407、A412、A415、A416、A422、A431、B321、B324、B325，共14間教師研究室(語言中心申請B325做為專案教師研究室，簽核中)。

人社三館閒置空間：D316(暫保留，預定優先分配人社三館系所班新聘專任教師使用)。